

内部明电

发往：见报头

签批
盖章

孟福堂

等级：特急

部门号：濮环明电〔2018〕27号

濮阳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做好“9·16”国际臭氧层日 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环保局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，中原油田：

2018年9月16日是“国际保护臭氧层日”，为贯彻落实《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》，按照省厅统一部署，结合全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要求，市环保局决定在全市开展“国际保护臭氧层日”主题宣传活动，旨在加强我市保护臭氧层国际公约履约能力，提高全社会保护臭氧层意识。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宣传主题

保护臭氧层，河南在行动。旨在提高全民保护臭氧层意识，强化企业遵守《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》法律观念。从生产使用、生活消费等各个环节，在全社会倡导减少使用消耗臭氧层物质产品的自觉行动，推动更多的企业和家庭从自身做起，积极参与环境保护。

二、宣传重点

结合我市环境攻坚战宣传工作，深入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》，普及《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》国际公约和保护臭氧层科学基础知识。通过宣传，推动企业了解掌握国家、我省减少消耗臭氧层物质政策法规，自觉遵守消耗臭氧层物质生产、销售、使用、报废回收、登记备案等各项管理制度，准确认识受控物质清单，主动采用替代技术（产品）。通过宣传，提高社会公众对减少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认识，自觉选购有利于身体健康和环境保护的绿色产品，促进绿色生活方式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活动宣传期间，各县（区）、各单位开展1—2次保护臭氧层知识进企业、进商场、进社区、进学校主题宣传活动，通过展板、发放宣传资料、开展社会公众履约意识调查以及现场咨询服务等形式，增强企业职工和广大群众的臭氧层保护意识。同时，利用新闻媒体、微信、微博、网络等媒介宣传保护臭氧层政策法规知识，进一步扩大主题宣传活动的社会影响力。

四、活动要求

各县（区）、各单位要积极组织宣教、监察、固管、大气等相关工作人员开展现场活动。请于9月18日前将活动情况、照片、录像、新闻报道图片等资料报送市环保局法宣科。

联系人：段红然 郭志力

联系电话：6667602

邮箱地址：pyhbfzk@163.com

2018年9月12日